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0年2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棱镜项目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将人民币3,265.06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的反映更为准确和公允。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8亿元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光天瞳”)、福建福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光光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6,760万元。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一)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申请贷款、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福建省技改基金非标债权融资、委托贷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福光天瞳、福光光电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可以在公司全资子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福光天瞳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光电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倪政雄

注册资本:3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22日

经营范围:光学镜头、光学元器件、光电仪器件、光电仪器、光学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福光天瞳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146.72	43,388.99
负债总额	5,648.31	13,258.97
净资产	13,498.41	30,130.01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329.19	5,529.99
净利润	324.11	-298.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9.50	-304.53

(二)福光光电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福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光电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何文秋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1月27日

经营范围:光学镜头、光学元器件、光电仪器件、光电仪器、光学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福光光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099.07	38,332.48
负债总额	18,611.76	25,412.26
净资产	13,487.30	12,920.21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317.40	15,311.28
净利润	790.21	-567.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3.97	-571.41

福光天瞳、福光光电2018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融资需求,福光天瞳、福光光电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为其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为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5,000万元(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26.60%及32.38%,无逾期担保。

七、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棱镜项目”)

●投资金额:3,265.06万元

●资金来源:超募资金

●本次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项目事项已经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光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尚需经过项目备案、环评等手续后方可实施,仍存在项目未能获得相关部门批准的风险;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管理风险、市场及产能消化风险、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7月1日核发的《关于同意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6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88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2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8,536,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0,839,543.97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7,696,456.0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9)验字G-003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7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福建福光天瞳光学有限公司	48,067.56	38,038.91
2	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福光股份	10,561.03	10,561.03
3	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福光股份	16,507.80	16,507.80
合计			75,136.39	65,107.74

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1、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113.43万元。其中,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3,082.17万元,AI光学感知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31.26万元(详见公司2019-002号公告);

2、同意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福光天瞳进行增资,福光天瞳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35,000万元;使用不超过13,038.91万元的募集资金向福光天瞳提供无息借款。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全光谱精密镜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募投项目的实施建设(详见公司2019-003号公告)。

3、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8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2019-004号公告)。

截至2020年1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为27,011.78万元,其中利息349.88万元。

二、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具体情况

(一)使用计划概述

为拓宽产品结构,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超募资金3,265.06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棱镜项目。公司将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方式实施本项目。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3,265.06万元。其中,装修工程549.00万元,机器设备2,353.0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63.06万元。项目基本信息如下:

1、项目建设地点及实施主体

建设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60号

实施主体: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将投资新建年产540万只潜望式摄像头棱镜的生产设备、配套设施及场地的装修工程。

本项目计划生产的棱镜主要应用于手机潜望式摄像头中,为其核心光学元器件。由于潜望式摄像头既能保证手机薄型外观又可能大幅增加镜头焦距,伴随着手机对光学变焦需求升级,潜望式摄像头已逐步应用于主流品牌手机高端机型。

3、项目建设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6个月。

(三)项目实施的背景及必要性

1、符合公司战略规划

自成立以来,公司依托深厚的军工技术沉淀,始终坚持走军民融合的发展道路,推动专业镜头的国产化,确立了在安防镜头领域的领先地位。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军民融合平台,不断加大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力度,提高光学镜头精密及超精密加工水平,持续提升产品技术附加值。坚持稳固安防领域市场地位,积极拓展细分领域市场的战略目标,通过打造小批量、多品种、精加工的创新孵化基地,拓展产品在新兴领域的应用。本次投资项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2、满足产品多元化和高端化的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近年来,随着下游客户不断开拓新的市场进入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结合自身技术特点及行业发展方向,开发不同规格和性能的潜望式镜头棱镜。棱镜主要应用于手机潜望式镜头中,为其核心光学元器件。伴随着手机光学变焦需求升级,主流手机品牌的高端机型已搭载潜望式摄像头。潜望式镜头在大幅增加摄像头焦距,更好实现光学变焦的同时,保证手机的薄型外观。本项目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加快新产品的开发,最大程度地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有利于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有效地提升市场竞争力。

3、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给与股东更好回报

本项目预期收益良好,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给予公司股东更好的回报。根据公司内部测算,项目内部收益率为26.13%(所得税前),预计投资回收期为4.68年(所得税前,含建设期)。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投资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在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前景及经济效益等方面均具有必要性。

(四)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方向

光学与光电子行业是支撑我国信息产业持续发展的战略性产业,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发展规划和行业政策,以支持该产业的发展。《“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将新一代信息终端设备与可穿戴终端设备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本项目计划生产的棱镜,主要装配于手机潜望式镜头中,为其核心光学元器件,其最终应用于手机端,以支持新型显示技术、新型触控技术、增强现实技术、语音和图像识别、体感操作技术等新型人机交互技术的应用。手机作为新一代信息终端设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新兴产业。

2、棱镜应用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随着下游消费类电子行业快速发展,推动光学镜头不断升级,尤其在手机领域,由于潜望式摄像头既能满足模组高度的限制又可实现长焦距的成像需求,正逐步在高端智能手机上普及应用。棱镜作为潜望式摄像头的核心元器件,需求将保持持续增长,市场规模总体呈现扩大趋势。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IDC发布的数据显示,2016年至2018年,智能手机全球销售量分别为14.73亿台、14.66亿台和14.05亿台,市场规模巨大。摄像功能作为智能手机的核心功能之一,是消费者和厂商关注与宣传的重点,随着潜望式摄像头技术成熟及其成本控制,将推动潜望式镜头往中低端智能手机的普及应用,进一步提升棱镜市场空间。

3、丰富的行业经验为项目提供坚实保障

经历长期的深耕发展,公司积累了深厚的光学技术沉淀和行业生产管理经验,培养了一支优秀的光学技术人才梯队,具备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近年来,随着光学镜头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对光学产品品质、性能等方面需求不断提高,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创新优势,研发生产出AI光学镜头、车载镜头、红外镜头、高倍率小体积安防镜头等,并与相关领域客户建立良好的业务关系,推动公司产品在新兴领域的应用。公司在光学行业的丰富经验,将有力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4、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提供市场基础

公司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卓越的研发能力、先进的硬件设施、良好的产品品质和服务,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并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随着下游客户不断开拓新的市场进入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结合自身技术特点及行业发展方向,积极拓宽产品结构,开发不同规格和性能的潜望式镜头棱镜。因此,公司本次投资棱镜项目具备良好的客户基础。

(五)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已就本次投资棱镜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研究和论证,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管理风险、市场及产能消化风险、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等,具体如下:

1、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

本项目尚需经过项目备案、环评等手续后方可实施,若项目未获得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将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实施的风险。

虽然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和市场状况、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产品及工艺、原材料供应、生产场地及设备等因素,并对其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如果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环境变化、产业政策变动、产品技术变革、市场开拓出现疏漏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或出现其他意外因素,均可能对项目的按期实施及完全达产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导致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2、生产规模扩大后导致的管理风险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员工数量的扩张都将使得公司组织结构、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对公司现有的战略规划、制度建设、营运管理、内部控制、研究开发、市场开拓等诸多方面均带来较大的挑战。如果不能提高管理水平,则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下降、人才流失、营销拓展不利等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导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而引致的管理风险。

3、市场及产能消化风险

若未来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或市场应用推广速度较慢,则公司可能面临市场需求增长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同时消费类电子行业的特点是新产品、新技术迭代速度快,未来若存在更好的技术方案替代潜望式镜头,则存在市场供需实际情况与预测值发生偏离的风险。

如果公司销售渠道的拓展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者未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导致市场需求与预期出现偏差,将存在一定的销售风险。同时,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市场容量的变化、新的替代产品的出现、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产能的消化产生影响。

4、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棱镜项目属于技术密集型兼劳动密集型项目,需要配备大量的生产人员。虽公司已考虑相关成本,但若劳动成本上升速度开始超过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公司可能面临由于劳动力成本上升带来的经营风险。

(六)项目效益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内部测算,项目内部收益率为26.13%(所得税前),预计投资回收期为4.68年(所得税前,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前景较好。

公司本次投资棱镜项目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同时随着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相关审批和核准程序

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棱镜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将人民币3,265.06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棱镜项目有利于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将人民币3,265.06万元的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认为:

公司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完善产品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促进主营业务的持续增长,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事项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2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宿利南先生、夏良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宿利南先生、夏良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2019-008号公告)。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何凯伦先生、唐秀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经审阅董事候选人何凯伦先生、唐秀娥女士个人履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提名、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何凯伦先生、唐秀娥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凯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国际贸易专业。现任福州中融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麦格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唐秀娥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学专业。曾任福建台亚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生管主管,敏实集团福州信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工厂负责人,厦门柏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工,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总办主任;现任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福建省算域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福建省青年企业家协会秘书长。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3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3月11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3月11日至2020年3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3.01	关于选举何凯伦先生为公司董事	√
3.02	关于选举唐秀娥女士为公司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3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10	福光股份	2020/3/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按照以下规定办理登记: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及其委托的代理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者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信函或者传真上面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提供1或者2中需要的资料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

2020年3月9日-2020年3月10日(每天9:00-11:30;14:00-17: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0年3月10日17:00前送达。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公司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350015

联系电话/传真:0591-38133727

邮箱:zhengquan01@forecam.com

联系人:黄健、陈凡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请参会者提前半小时达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3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将超募资金用于棱镜冷加工产业化建设项目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计投票,请填写票数(如果直接打勾,代表将拥有的表决表总数平均分配给打勾的候选人)
3.01	关于选举何凯伦先生为公司董事	
3.02	关于选举唐秀娥女士为公司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0-00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辞退、死亡、组织调离及其他原因已不属于激励范围,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8,198,000	8,198,000	2020年2月27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期授予方案中4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辞退等原因,35名激励对象因死亡、组织调离及其他原因,已不属于激励范围,公司对该82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